格式六: (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)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 县林业和草原局)的(大庆市嫩江中游退化草原湿地综合治理项目(杜尔伯特蒙 古族自治县2023年人工造林项目)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 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大庆市嫩江中游退化草原湿地综合治理项目(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 2023年人工造林项目第三标段),属于(农、林、牧、渔业);承建(承接) 企业为(大庆万业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 12 人,营业收入为 186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01 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- 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人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总额为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 ……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## 小微企业名录

